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财库【2020】46号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安新县教育局的安新县教育局 2025 年农村小学营养改善计划采购项目 A 标包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生产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鸡蛋（选填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保定市清苑区建飞养鸡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287.8913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.6874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保定市清苑区建飞养鸡场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1 月 23 日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财库【2020】46号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安新县教育局的安新县教育局 2025 年农村小学营养改善计划采购项目B标包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生产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鸡蛋（选填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占军养殖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7.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河北占军养殖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01 月 23 日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财库【2020】46号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安新县教育局的安新县教育局 2025 年农村小学营养改善计划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生产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鸡蛋(选填)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保定市清苑区鑫盛园养鸡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4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.2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保定市清苑区鑫盛园养鸡场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 2025 年 01 月 23 日

附件 10 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（A、B、C、D

标包必须提供，E、F、G、H 标包非小微企业无需提供）

1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财库【2020】46号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安新县教育局的安新县教育局 2025 年农村小学营养改善计划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生产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鸡蛋（选填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山西晋龙养殖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489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山西晋龙养殖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1 月 23 日